

证券代码：430080

证券简称：尚水股份

主办券商：中泰证券

北京尚水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会议召集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本次会议召开时间：2019 年 7 月 17 日 10:00。

预计会期 0.5 天。

（五）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9 年 7 月 10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 会议地点

北京市海淀区上地五街7号昊海大厦303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审议《关于关联方为子公司向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借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议案内容：公司全资子公司南京思孚泰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拟向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借款400.00万元人民币，并由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董事长曲兆松为上述贷款提供无偿担保，具体担保方式以实际签订合同为准，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需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方可实施。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方式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如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身份证。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可用信函或传真进行方式登记，但不受理电话登记。

(二) 登记时间：2019年7月17日上午9时至10时

(三) 登记地点：北京市海淀区上地五街7号昊海大厦303会议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高雯

联系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上地五街7号303室公司会议室

电话：010-62988330

传真：010-82864625

(二) 会议费用：会议费用自理

(三) 临时提案

临时提案请于会议召开十天前提交。

五、备查文件目录

《北京尚水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北京尚水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7月2日